

# 投诉问题办理情况公示表

公示单位:  西山区人民政府

2021年5月6日

投诉问题	<p>受理编号: X2YN202104300026。投诉人反映: 1.昆明市西山区团结街道白眉社区章白村小组村民石某某在承包该村大砂塘地块期间, 非法填埋大量屠宰场废弃物, 造成大砂塘区域空气恶臭难闻, 严重影响章白村水源地及明朗水库水质。2.石某某利用其兄长担任社区干部的影响力, 非法侵占集体林地200余亩建盖钢架大棚, 破坏林地原始生态。</p>
核实情况	<p>5月1日, 西山区农业农村局牵头, 团结街道办事处、区自然资源局、区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配合, 对投诉人反映的“1.昆明市西山区团结街道白眉社区章白村小组村民石某某在承包该村大砂塘地块期间, 非法填埋大量屠宰场废弃物, 造成大砂塘区域空气恶臭难闻, 严重影响章白村水源地及明朗水库水质。2.石某某利用其兄长担任社区干部的影响力, 非法侵占集体林地200余亩建盖钢架大棚, 破坏林地原始生态。”问题进行了现场核实, 情况部分属实。具体核实情况如下:</p> <p><b>1.“昆明市西山区团结街道白眉社区章白村小组村民石某某在承包该村大砂塘地块期间, 非法填埋大量屠宰场废弃物, 造成大砂塘区域空气恶臭难闻, 严重影响章白村水源地及明朗水库水质。”问题</b></p> <p>一是经核实投诉人反映位于西山区团结街道办事处白眉社区章白居民小组大砂塘地块原为章白砂场大砂塘废弃矿山, 属村小组集体所有, 2009年石某某与小组签订了租用合同, 租期50年, 面积约215亩。大砂塘内建设有云南黄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1家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p>

	<p>91530112MA6PHJPC2H, 行业代码为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 经营范围为生物技术的研发及推广, 饲料销售, 饲料加工。主要产品为饲料原料水解羽毛粉, 产能为2500吨/年, 总投资750万元。企业持有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0205301121403042596), 并于2020年5月29日自行备案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号202053011200001165)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登记编号91530112MA6PHJPC2H001Y)。云南黄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从昆明华曦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富民县三江并流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鸡毛作为原材料, 通过高温烘干、粉碎等方式进行加工, 计划作为有机肥用于公司自有的果园。恶臭主要为项目外购的羽毛在堆存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排放气体, 现场检查过程中能闻到明显异味。</p> <p>二是章白村小组大砂塘位于明朗水库二级保护区域内, 距离明朗水库一级保护区直线距离3.6公里, 距章白村小组高位水池直线距离1.5公里(山脊两侧), 大砂塘区域无向下游外排水沟及涵管, 雨季存在地面水顺棋台公路流入明朗水库的风险。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水解羽毛废水, 生活污水经简易处理后用于灌溉, 生产废水建有2个沉淀收集池(总容积约200立方米),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经收集沉淀后回用于厂区玫瑰花、苹果灌溉, 不外排。现场检查未发现屠宰场废弃物填埋情况。</p> <p><b>2.“石某某利用其兄长担任社区干部的影响力, 非法侵占集体林地200余亩建盖钢架大棚, 破坏林地原始生态。”问题</b></p> <p>一是石某某租用地块原为章白村委会大砂塘废弃矿山, 属村小组集体所有。2012年石某某与小组签订了租用合同, 租期50年, 租用面积约215亩, 其中: 大部分为工矿用地(约200亩); 林地约1公顷(约15亩), 为一般商品林, 未硬化。</p> <p>二是现场存有一处钢架大棚, 面积约1.5亩, 位于场地南边,</p>
--	--

	<p>地类为工矿用地，为非林地，未发现破坏森林植被。三是石某某曾经担任章白村小组支部书记，其兄长现担任白眉社区居委会书记，石某某所使用的土地是与章白居民小组承租而来，签订有租地合同，未发现通过他人影响力的侵占行为。</p>
办理情况	<p>一是已向企业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和告知书，要求云南黄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未取得《肥料登记备案许可》《饲料生产许可证》前，禁止收购鸡毛进行加工，停止生产经营活动，已生产出的产品禁止销售，并要求企业对现存的少量鸡毛高温销毁处理,严禁粗暴填埋造成环境污染，将废水妥善处置，避免恶臭气体产生。二是针对该公司的环境违法行为下达了《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责令其立即停止环境违法行为（停止生产）。三是针对部分林地地表裸露情况，责令当事人恢复林业生产条件和植被。</p> <p>2021年5月6日，西山区农业农村局相关人员到云南黄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现场复查，该公司已按区农业农村局5月2日下达的《责令整改通知书》要求，未再进行鸡毛收购，已停产停工，并对生产车间进行了全面清理。目前，该公司正在办理《饲料生产许可证》《肥料登记备案许可》等手续。同时，经西山区自然资源局现场再次核实，当事人正在种植苗木，开展恢复植被工作。</p>
办理单位	西山区农业农村局、西山区自然资源局、团结街道办事处、西山区水务局、市生态环境局西山分局
主要工作成效	及时受理群众投诉反映问题，及时对问题进行整改。
公示说明	<p>现将该投诉问题办理情况进行公示，如有意见建议，请反馈至昆明市西山区农业农村局。联系人员及电话：高飞，0871-68228102</p>

